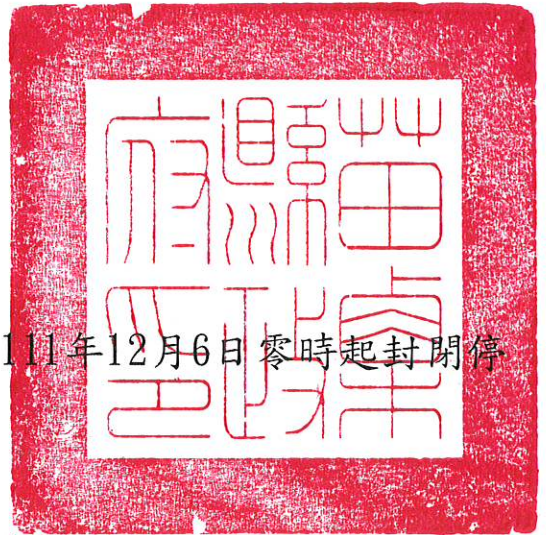


苗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10232576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本縣龍鳳漁港南防坡堤自111年12月6日零時起封閉停止使用」。

依據：漁港法第五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本縣龍鳳漁港南防波堤塌陷損壞嚴重，為配合災害修復工程施工，自111年12月6日零時起封閉停止使用，除施工人員外禁止民眾進入。

縣長徐耀昌